

高低壓電力設備定期檢測記錄總表 (109 年 3 月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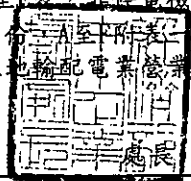
用電場所名稱	經濟部中小企業處	用電地址	臺北市羅斯福路2段95號3樓
用電場所負責人	處長	責任分界點	TPC KWH S/S
電 號	00-81-5130-31-3	契約容量	65 KW
檢測(日期, 氣候)	日期: 109/03/25 天氣: 晴 氣溫: 27°C 濕度: 65%		
電氣技術人員	優實機電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	執照號碼	北建電技字第AX600148號
通 訊 處	臺北市中正區廈門街25巷13號1樓		
記 錄 人 員	陳俊伯	下次檢測月份	109 年 9 月
用電設備容量	供電電壓: 3 ϕ 3W220V 電動力: 36.500 hp, 電熱: kW, 照明: 40.000 kW, 其它:		
附件及檢驗項目	序次數量	評判結果(註1)	說 明
(一)A表: 高壓電纜、匯流排等系統絕緣檢測記錄表			本場所無此設備
(二)B表: 高壓斷路器檢測記錄表			本場所無此設備
(三)C表: 高壓變壓器、比壓器、比流器、避雷器、電容器檢測記錄表			本場所無此設備
(四)D表: 高壓保護電驛檢測記錄表			本場所無此設備
(五)E表: 低壓設備檢測記錄表			本次施作不停電檢測
(六)F表: 高低壓設備熱顯影檢測記錄表	頁次:1 序:8	G	
備 註	活電作業。檢驗結果: 本次檢測良好。 評判結果: G: 絕緣電阻符合1000M Ω 以上標準、接觸電阻800A符合300 $\mu\Omega$ 以下標準、630A符合400 $\mu\Omega$ 以下標準、保護電壓時間特性符合 $\pm 5\%$ 以內標準、低壓絕緣電阻符合0.2M Ω 以上標準、接地電阻符合50 Ω 以下標準。 變壓器數量/容量/電壓級數: 1台 3 ϕ 30KVA 380V/110-190Vx1台		

註1: 評判結果: G-良好、D-劣化、I-待修檢查、B-不良。頁次欄不敷使用應另複製該表填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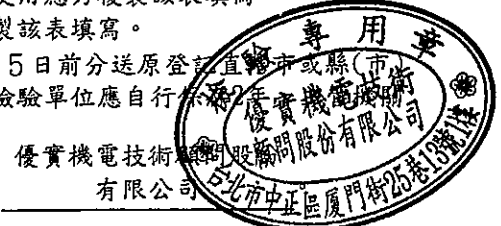
註2: 停電檢驗應附A至E表, 非停電檢驗應填F表。各表不敷使用應另複製該表填寫。

註3: 總表應填一式3份, A至F附表一式1份, 總表2份於檢驗後次月15日前分送原登記直轄市或縣(市)衛生局、優實機電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主管機關及所在地輸配電業營業處所備查, 總表及A至F附表各1份檢驗單位應自行保存, 得隨時查驗之。

用電場所負責人簽章



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簽章



109 年 3 月 26 日 填表

